

# 2022 年度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海珠区卫生健康局经过前期准备、评价指标设定、数据采集与核查、综合评价与分析等几个阶段，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结果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 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 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

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5. 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负责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指导行业信访维稳工作。

6. 负责协调落实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广州市海珠区红十字会和广州市海珠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7.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8. 负责协调落实社区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9.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10. 负责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11. 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12. 负责协调落实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3. 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4. 职能转变。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海珠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

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 15. 有关职责分工。

##### （1）与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和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与广州市海珠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广州市海珠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 （3）与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是海珠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一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始终坚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卫生健康工作重要指示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有力保障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022年部门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全面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救治能力；二是通过继续推进卫生设施建设，优化资源布局，

加强高水平医疗卫生资源供给；三是持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继续做好妇幼健康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服务，提高居民感受度和满意度；四是加强医疗卫生信息化及运维建设推进健康医疗数据的应用。

###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1. 收支规模**

海珠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收入决算数 240,223.35 万元，其中本年度收入决算数 238,019.9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以及 1,321.6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81.75 万元。

海珠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支出决算数 240,223.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133.42 万元，项目支出 148,508.71 万元，结余分配 0.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0.71 万元。

#### **2. 预算完成情况**

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全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210,667.57 万元，财政拨款执行数 198,58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6%。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度，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大力推动健康海珠建设。建立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构建科学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管理体系，完善多点触发的监测预警体系，进一步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完善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

提升区属医疗机构救治能力。加快海珠医疗集团组建速度，加大资源整合力度，打造健康海珠品牌。促进辖区医疗卫生资源均衡发展，强化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设备改造，加快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推动社区卫生中心公配用房新、扩建和区妇女儿童医院的建设等建设项目。提升家庭医生服务覆盖率，提供有针对性、防治结合、持续有效的分类健康管理服务。加快发展远程医疗，构建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和智慧医疗健康服务体系。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构建开放、竞争、协作的中西医协同、多学科协作机制。

## 2. 评价方法与指标设定

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评审法等方法，具体通过政策文件梳理、调研访谈、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的原则。

## 3. 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基本形成预算项目的全过程管理链条。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已形成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管理闭环。一是加大重大项目、特殊工程、地方政府债券项目等事前绩效评估力度，将事前评估延伸至决策环节，充分发挥其对明确财政支持方式和项目预算合理性方面的作用，在源头上避免财政资金投入不合理的现象。2022 年 2 个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

均已实施事前绩效评估，重点对项目开展的必要性进行决策，效果明显。二是全面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全面纳入项目库管理，并与预算编制管理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增强项目预算编制的规范性、精准性。2022年我系统24个预算单位146个项目支出全部填报绩效目标。三是建立全周期绩效监控机制。依托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成果，每年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及时纠正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发生的偏离，确保预算资金在既定支出范围和轨道内运行，提高预算支出的安全性。四是多种方式加强绩效评价。综合运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及第三方机构外部评价三种方式，实现预算安排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全覆盖。五是推进绩效信息公开。按照信息报送和公开的有关规定，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与预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财政、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主管部门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 **二、综合评价分析**

### **（一）自评结论综述**

以指标体系为基础，经过确认评价基础数据，按照制定的评价标准与评分规则，以100分为评价标杆分值，从履职效能（整体效能、专项效能）、管理效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

本)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和量化打分,经评价,海珠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结果为 94.50 分(详见附件 4:2022 年度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级“优”。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照《2022 年度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从履职效能的整体效能来看,扣分事项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设置上,指标常常只涵盖了单一内容,没有充分体现单位履职任能整体管理的效果,指标的代表性不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扣 2 分;二是部门全年预算数 210,667.57 万元,执行数 198,58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6%,与 95%的年初预算执行目标有差距,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扣 1 分。从管理效率的采购管理来看,海珠区江南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审计发现 2022 年的法律服务采购不符合“政府采购应当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规定,涉及金额 2 万元,采购活动合规性扣 1 分。从管理效率的资产管理来看,在我部门组织开展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督导检查工作中发现,我部门单位存在不规范盘点或盘点不及时的情况,资产盘点情况扣 0.5 分;同时发现,我部门单位存在资产岗位没有做到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内部控制管理出现风险的情况,资产管理合规性扣 1 分。

##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全面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救治能力。2022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坚持把人民群众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科学防治、精准施策、高效防控，经受住了新冠疫情大战大考的极限考验。39.20万人次医护力量与全区人民一道，运用快筛、快追、快调、快转、快管、快排、快消、快治“八快”工作法在常态化疫情防控阶段大部分做到了用1到2个潜伏期控制住疫情，通过全力开展流调处置、全力开展核酸筛查、全力提升追阳效率、全力开展区域管控、全力提升医疗救治能力、全力优化措施平稳转段、持续推进疫苗接种等措施切实保障各项防疫工作有序开展。2022年，海珠区全年共完成67次大规模核酸检测，采集样本2.18亿人份，涉疫地区专项来穗人员落实排查58万人次，管理服务居家隔离人员13.61万人次，居家健康监测22.31万人次，累计提供医疗服务16.22万人次，成立疫苗攻坚队，设置临时接种点146个共完成240.90万人次疫苗接种等，海珠区卫生健康局铸就起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的强大防线，经受住了疫情的一系列冲击考验在疫情防控新阶段围绕“保健康，防重症”不断调整应对措施，强化配套保障，顺利渡过首波感染高峰，巩固住了来之不易的重大成果。

二是通过继续推进卫生设施建设，优化资源布局，加强高水平医疗卫生资源供给。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高水平

研究型医院建设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力争 2023 年 9 月正式动工；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拟按三级专科医院标准建设，现已完成桩基础施工；实施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利用专项债资金对局属 3 间医疗机构及 14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升级改造。2022 年我区申报 2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国家推荐标准机构和 1 间基本标准机构，目前我区已有 13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级推荐标准，占全区机构数的 72%，有 5 个中心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优质服务机构数与占比位居全省、全市前列。2022 年江海街、昌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获评广东省社区医院，我区累计创建 5 间省社区医院。

三是持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继续做好妇幼健康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服务，提高居民感受度和满意度。不断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做实做强医防融合，抓好常见病、多发病防治和传染病防控，推动老年病、慢性病精细化管理，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涵。持续做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和老年人、高血压患者、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覆盖率分别为 94.49%、79.36%，均已达标。我区基本公卫服务项目考核连年位居全市前列，2021-2022 年连续两年被市政府通报基

本公卫服务项目落实好效果好通报激励表彰。海珠区及凤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代表广州市接受 2022 年省基本公卫项目绩效评价中组织管理、资金管理两个大项的考核，满分通过省专家考核。继续优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连续 4 年与香港联合医务集团合作开展金牌家庭医生培训，累计培训金牌家医 163 名、进阶课程家医 25 名、金牌护士 29 名和进阶课程护士 12 名，打造 13 间区域性联合医务工作室，全区 460 余名家庭医生组建成 98 支团队，其中全国优秀家庭医生团队 1 个、市级五星级家庭医生 9 名，建成中英合作全科医学培训示范基地 1 个、省家庭医生培训基地 2 个。2022 年，我区全人群签约率 42.33%，重点人群签约率 83.96%。全面推进精防体系建设，全面推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会化服务系统应用，持续推进精神分裂症患者长效针剂治疗项目工作，2022 年我区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8.08%，规范管理率 92.73%，均达到市要求。持续探索试点医养结合健康服务模式，建成医养结合机构 19 家，推选广州康颐养老院申报广东省医养结合示范机构。持续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辖内获评省级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11 间，市级 11 间；区内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有 9 间，设置比超 7 成；老年人就医绿色通道等便利服务覆盖率 100%。积极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海珠区素社街道基立新村社区以全省第一名成绩获评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积极开展“红棉照护”行动和

“银龄安康行动”，为 3,086 名老人实现 441.70 万元赔付。目前我区共有托育服务机构 79 间，可提供托位 6,015 个，新增托位 705 个；共有普惠托育机构 5 家，其中 4 家被推荐参选省级示范机构，共提供普惠托位 142 个。探索公共卫生委员会实体化运行，建成区一街一社区三级公共卫生委员会实体化运行架构，下设 8 个防治专项小组，设置 267 个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大力推进“五好”街镇试点工作，沙园街获评广州市公共卫生委员会“五好”镇（街）试点创建考评优秀试点镇（街）。

四是加强医疗卫生信息化及运维建设推进健康医疗数据的应用。持续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建成以居民健康档案为基础的基层医疗信息系统，并与市全民健康平台、电子健康码、广州健康通等市级平台对接，实现数据共享。区属医疗机构全部对接上线医疗电子票据平台，全部实现线上咨询、线上挂号、线上缴费（包括医保）、线上查阅检验检查结果、线上查阅健康档案。持续开展“红棉照护”数智化慢病管理服务，以“海珠健康家园”公众号为统一门户入口，开展包括健康管理、高危筛查和规范诊疗的慢病管理运营服务，打造数智化慢病管理“海珠模式”，2022 年共向居民派发血压计 1,200 台，血糖仪 1,100 台。

####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2 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坚持两手抓、两不误，高效

统筹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用心守护、切实维护群众的健康权益，顺利完成了省市区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2022 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立足于“大卫生、大健康”，坚持强基层、精预防、保健康、惠民生，综合医改考核评分连续多年位居全市前列，获广州市人民政府通报表彰“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效突出、基本公卫服务管理工作落实好的区”。2022 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蔚然成片，11 家医疗机构获评广东省老年友善医疗机构。2022 年，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夯实能力，服务人民，全区区管发证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共 558 间，床位 11,825 张，各类专业卫生技术人员 16,534 人；全区孕产妇死亡率为 0，婴儿死亡率创历史新低，达到发达国家先进水准，居民人均期望寿命达到 83.80 岁，居民健康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卫生健康事业朝高质量发展方向迈步。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在部门决策方面，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过于保守和老旧，有的绩效管理指标常常只涵盖了单一内容，没有充分考虑单位各科室之间的整体管理与共性的考核指标，兼容性不强；二是在部门管理方面，现有信息化手段还做不到自动提取预算软件中的绩效信息，不能实时调取数据，不能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实时分析；三是在部门绩效方面，预算执行率

与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管理跟进。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将进一步细化编报绩效目标的要求，加大对绩效目标审核力度；二是建立常态化跟踪机制，定时通报各项支出进度，对于跟踪发现偏离的项目及时推进相关科室资金支出，增强资金进度和计划的匹配度，提高预算执行率；三是强化结果运用，探索问责机制，赋予绩效管理工作更突出、更重要、更先进的位置。